



劉頌

字子雅廣陵人少能辨物理爲人所稱文帝辟爲相府掾累遷議郎守廷尉

治道疏

頌左轉河內太守在郡上疏



臣聞不憚危悔之患而願獻所見者盡忠之臣也。垂聽逆耳甘納苦言者濟世之君也。臣以期違幸遇無諱之朝。雖當抗疏陳辭。汎論政體。猶未悉所見。指言得失。徒荷恩寵。不異凡流。臣竊自愧。不盡忠規。無以上報。謹列所見如左。臣誠未自許。所言必當。然要以不隱所懷。爲上報之節。若萬一足採。則微臣更生之年。如皆瞽妄。則國之福也。願陛下缺半日之間。垂省晉書疏

臣言伏惟陛下。雖應天順人。龍飛踐阼。爲創業之主。然所遇之時。實是叔世。何則。漢末陵遲。閭豎用事。小人專朝。君子在野。政荒衆散。遂以亂亡。魏武帝以經畧之才。撥煩理亂。兼肅文教。積數十年。至于延康之初。然後吏清下順。法始大行。逮至文明二帝。奢淫驕縱。傾始之主也。然內盛臺榭聲色之娛。外當三方英豪嚴敵。事成克舉。少有愆違。其故何也。實賴前緒。以濟勲業。然法物政刑。固已漸頽矣。自嘉平之初。晉祚始基。逮于咸熙之末。其間累年。雖鈇鉞屢斷。翦除凶

醜然其存者、咸蒙遭時之恩、不軌于法、秦始皇之初、陛下踐阼、其所服乘、皆先代功臣之胤、非其子孫、則其曾玄、古人有言、膏粱之性難正、故曰時遇叔世、當此之秋、天地之位始定、四海洗心、整綱之會也、然陛下猶以用才因宜、法寬有由、積之在素、異于漢魏之先、三祖崛起、易朝之爲、未可一旦直繩御下、誠時宜也、然至所以爲政、矯世衆務、自宜漸出、公塗、法正威斷、日遷就肅、譬由行舟、雖不橫截迅流、然俄向所趣、漸靡而往、終得其濟、積微稍著、以至于今、可以言政、而

晉書 疏

二

自秦始以來、將三十年、政功美績、未稱聖旨、凡諸事業、不茂、旣往、以陛下明聖、猶未及叔世之弊、以成始初之隆、傳之後世、不無慮乎、意者、臣言豈不少、繫聖心、夫顧惟萬載之事、理在二端、天下大器、一安難傾、一傾難正、故慮經後世者、必精目下之政、政安遺業、使歎世賴之、若乃兼建諸侯、而樹藩屏、深根固蒂、則祚延無窮、可以比跡三代、如或當身之政、遺風餘烈、不及後嗣、雖樹親戚、而成國之制不建、使夫後世、獨任智力、以安大業、若未盡其理、雖經異時、憂責猶追

在陛下將如之何。願陛下善當今之政，樹不拔之勢。則天下無遺憂矣。夫聖明不世及，後嗣不必賢。此天理之常也。故善爲天下者，任勢而不任人。任勢者，諸侯是也。任人者，郡縣是也。郡縣之察，小政理而大勢危。諸侯爲邦，近多違而遠慮固。聖王推終始之獎，權輕重之理，包彼小違，以據大安。然後足以藩固內外。維鎮九服，夫武王聖主也。成王賢王也。然武王不恃成王之賢，而廣封建者，慮經無窮也。且善言今者，必有驗之千古。唐虞以前，書文殘缺，其事難詳。至于三

晉書疏

三

代，則並建明德，及興王之顯親，列爵五等，開國承家，以藩屏帝室。延祚久長，近者五六百歲，遠者僅將千載。逮至秦氏，罷侯置守，子弟不分尺土，孤立無輔，二世而亡。漢承周秦之後，雜而用之，前後二代，各二百餘年。揆其封建不用，雖疆弱不適，制度舛錯，不盡事。中然跡其衰亡，恒在同姓失職，諸侯微時不在疆盛。昔呂氏作亂，幸賴齊代之援，以寧社稷。七國叛逆，梁王捍之，卒弭其難。自是之後，威權削奪，諸侯止食租奉，甚者至乘牛車。是以王莽得擅本朝，遂其姦謀，傾

蕩天下，毒流生靈，光武紹起，雖封樹子弟，而不建成國之制，祚亦不延。魏氏承之，圈閉親戚，幽囚子弟，是以神器速傾。天命移在陛下，長短之應，禍福之徵，可見于此。又魏氏雖正位居體，南面稱帝，然三方未賓，正朔有所不加，實有戰國相持之勢。大晉之興，宣帝定燕，太祖平蜀，陛下滅吳，可謂功格天地，土廣三王，舟車所至，人迹所及，皆爲臣妾，四海大同，始于今日，宜承大勲之藉，及陛下盛明之時，開啓土宇，使同姓必王建久安于萬載，垂長世于無窮。臣又聞國有任

晉書

疏

四

臣則安，有重臣則亂，而王制人君立子以適，不以長立，適以長不以賢。此事情之不可易者也。而賢明至少，不肖至衆，此固天理之常也。物類相求，感應而至，又自然也。是以闇君在位，則重臣盈朝，明后臨政，則任臣列職。夫任臣之于重臣，俱執國統而立斷者也。然成敗相反，邪正相背，其故何也？重臣假所資以樹私，任臣因所藉以盡公。盡公者，政之本也。樹私者，亂之源也。推斯言之，則秦日少，亂日多。政教漸頹，欲國之無危，不可得也。又非徒唯然而已，借令愚劣之嗣

蒙先哲之遺緒。得中賢之佐。而樹國本根不深。無幹輔之固。則所謂任臣者。化而爲重臣矣。何則。國有可傾之勢。則執權者見疑。衆疑難以自信。而甘受死亡者。非人情故也。若乃建基既厚。藩屏彊禦。雖置幼君赤子。而天下不懼。曩之所謂重臣者。今悉反忠而爲任臣矣。何則。理無危勢。懷不自猜。忠誠得著。不惕于邪故也。聖王知賢。哲之不世及。故立相持之勢。以御其臣。是以五等既列。臣無忠慢。同于竭節。以徇其上。羣后既建。繼體賢鄙。亦均一契。等于無虞。且樹國苟

固。則所任之臣。得賢益理。次委中智。亦足以安。何則。勢固易持故也。然則建邦苟盡其理。則無向不可。是以周室自成。康以下。逮至宣王。宣王之後。到于赧王。其間歷載。朝無名臣。而宗廟不隕者。諸侯維持之也。故曰。爲社稷計。莫若建國。夫邪正逆順者。人心之所繫服也。今之建置。宜審量事勢。使諸侯率義而動。同忿俱奮。令其力足以維帶京邑。若包藏禍心。惕于邪而起。孤力無黨。所蒙之藉。不足獨以有爲。然齊此甚難。陛下宜與達古今善識事勢之士。深共籌之。建侯

之理。使君樂其國。臣榮其朝。各流福祚。傳之無窮。上下一心。愛國如家。視百姓如子。然後能保荷天祿。兼翼王室。今諸王裂土。皆兼于古之諸侯。而君賤其爵。臣耻其位。莫有安志。其故何也。法同郡縣。無成國之制。故也。今之建置。宜使率由舊章。一如古典。然人心繫常。不累十年。好惡未改。情願未移。臣之愚慮。以爲宜早創大制。遲迴衆望。猶在十年之外。然後能令君臣各安其位。榮其所蒙。上下相持。用成藩輔。如今之爲。適足以虧天府之藏。徒棄穀帛之資。無補鎮國衛

土之勢也。古者封建既定。各有其國。後雖王之子孫。無復尺土。此今事之必不行者也。若推親疎。轉有所廢。以有所樹。則是郡縣之職。非建國之制。今宜豫開此地。令十世之內。使親者得轉處近。十世之遠。近郊地盡。然後親疎相維。不得復如十世之內。然猶樹親有所遲。天下都滿。已彌數百千年矣。今方始封。而親疎倒施。甚非所宜。宜更大量天下土田方里之數。都更裂土分人。以王同姓。使親疎遠近。不錯其宜。然後可以永安古者封國。大者不過土方百里。然後人數

殷衆境內必盈其力足以備充制度今雖一國周環  
近將千里然力實寡不足以奉國典所遇不同故當  
因時制宜以盡事適今宜令諸王國容少而軍容多  
然于古典所應有者悉立其制然非急所須漸而備  
之不得頓設也須車甲器械既具羣臣乃服綵章倉  
廩已實乃營宮室百姓已足乃備官司境內充實乃  
作禮樂唯宗廟社稷則先建之至于境內之政官人  
用才自非內史國相命于天子其餘衆職及死生之  
斷穀帛資實慶賞刑威非封爵者悉得專之今臣所

晉書

疏

七

舉二端蓋事之大較其所不載應在二端之屬者以  
此爲率今諸國本一郡之政耳若備舊典則官司以  
數事所不須而以虛制損實力至于慶賞刑斷所以  
衛下之權不重則無以威衆人而衛上故臣之慮  
欲令諸侯權具國容少而軍容多然亦終于必備今  
事爲宜周之建侯長享其國與王者並遠者僅將千  
載近者猶數百年漢之諸王傳祚暨至曾玄人性不  
甚相遠古今一揆而短長甚違其故何邪立意本殊  
而制不同故也周之封建使國重于君公侯之身輕



于社稷故無道之君不免誅放敦興滅繼絕之義故國祚不泯不免誅放則羣后思懼胤嗣必繼是無亡國也諸侯思懼然後軌道下無亡國天子乘之理勢自安此周室所以長在也漢之樹置君國輕重不殊故諸王失度陷于罪戮國隨以亡不崇興滅繼絕之序故下無固國下無固國天子居上勢孤無輔故姦臣擅朝易傾大業今宜反漢之弊修周舊跡國君雖或失道陷于誅絕又無子應除苟有始封支胤不問遠近必紹其祚若無遺類則虛建之須皇子生以繼

晉書 疏

八

其統然後建國無滅又班固稱諸侯失國亦猶網密今又宜都寬其檢且建侯之理本經盛衰大制都定班之群后著誓丹青書之玉版藏之金匱置諸宗廟副在有司寡弱小國猶不可危豈况萬乘之主承難傾之邦而加其上則自然永久居重固之安可謂根深華嶽而四維之也臣之愚願陛下置天下于自安之地寄大業于固成之勢則可以無遺憂矣今閭閻少名士官司無高能其故何也清議不肅人不立德行在取容故無名士下不專局又無考課吏不竭節

故無高能。無高能。則有疾。世事少名士。則後進無準。故臣思立吏。課而肅清議。夫欲富貴而惡貧賤。人理然也。聖王大諳物情。知不可去。故直同公私之利。而詭其求道。使夫欲富者。必先由貧。欲貴者。必先安賤。安賤則不矜。不矜然後廉耻厲。守貧者必節欲。節欲然後操全。以此處務。乃得盡公。盡公者。富貴之徒也。爲無私者。終得其私。故公私之利同也。今欲富者。不由貧自得富。欲貴者。不安賤自得貴。公私之塗既乖。而人情不能無私。私利不可以公得。則恒背公而橫。

晉書疏

九

務是以風節日頹。公理漸替。人士富貴非軌道之所。得。以此爲政。小在難期。然教頹來旣久。難及一朝。又世放都靡。營欲比肩。羣士渾然。庸行相似。不可頓肅。甚殊黜陟也。且教不求盡善。善在抑尤。同侈之中。猶有甚秦。使夫昧適情之樂者。損其顯榮之貴。俄在不鮮之地。約已潔素者。蒙儉得之報。列于清官之上。二業分流。令各有蒙。然俗放都奢。不可頓肅。故臣私慮。願先從事于漸也。天下至大。萬事至衆。人君至少。同于天日。故非垂聽。所得周覽。是以聖王之化。執要而

已委務于下而不以事自嬰也。分職既定無所與焉。非憚日昃之勤而牽于逸豫之虞。誠以政體宜然。事勢致之也。何則。夫造創謀始。逆聞是非。以別能否。其難察也。既以施行。因其成敗。以分功罪。甚易識也。易識在考終。難察在造始。故人君恒居其易。則安。人臣不處其難。則亂。今陛下每精事始而畧于考終。故群吏慮事懷成敗之懼。輕飾文采。以避目下之譴重。此政功所以未善也。今恒王能恒居易執要。以御其下。然後人臣功罪形于成敗之愆。無逃其誅。賞故罪不

言書疏

十

可蔽。功不可誣。功不可誣。則能者勸。罪不可蔽。則違慢日肅。此爲國之大畧也。臣竊惟陛下聖心意在盡善。懼政有違。故精事始以求無失。又以衆官勝任者少。故不委務。寧居日昃也。臣之愚慮。竊以爲今欲盡善。故宜考終。何則。精始難校。故也。又群官多不勝任。亦宜委務。使能者得以成功。不能者得以著敗。敗著可得而廢。功成可得遂任。然後賢能常居位以善事。闇劣不得以尸祿。害政如此不已。則勝任者漸多。經年小父。卽羣司徧得其人矣。此校才考實。政之至務。

也。今人主不委事仰成，而與諸下共造事始，則功罪難分。下不專事，居官不乂，故能否不別，何以驗之。今世士人決不悉良能也，又決不悉疲軟也。然今欲舉一忠賢，不知所賞求；一負敗，不知所罰；及其免退，自以犯法耳，非不能也。登進者，自以累資及人間之譽耳，非功實也。若謂不然，則當今之政，未稱聖旨，此其徵也。陛下御今法爲政將三十年，而功未日新，其咎安在。古人有言：琴瑟不調，甚者必改而更張。凡臣所言，誠政體之常然。古今異宜，所遇不同。陛下縱未得

盡仰成之理，都委務于下。至于今事，應奏御者，蠲除不急，使要事得精，可三分之二。古者六卿分職，冢宰爲師，秦漢已來，九列執事，丞相都總。今尚書制斷，諸卿奉成。于古制爲重，事所不須。然今未能省并，可出衆事付外寺，使得專之。尚書爲其都統，若丞相之爲，惟立法創制，處生之斷，除名流徒，退免大事，及遠度支之事。臺乃奏處，其餘外官皆專斷之。歲終，臺閣課功校簿而已。此爲九卿造創事始，斷而行之。尚書書主賞罰繩之，其勢必愈。考成司非而已。于今親掌者。

動受成于上。上之所失，不得復以罪下。歲終事功不建，不知所責也。夫監司以法舉罪，獄官案勅，盡實法吏據辭守文，大較雖同，然至于施用，監司與夫法獄體宜小異。獄官唯實法吏，唯文監司，則欲舉大而畧小，何則？夫細過微闕，謬妄之失，此人情之所必有。而悉糾以法，則朝野無全人。此所謂欲理而反亂者也。故善爲政者，綱舉而網疏，網舉則所羅者廣，網疏則小必漏，所羅者廣，則爲政不苛，此爲政之要也。而自近世以來，爲監司者類大綱不振，而微過必舉，微過

不足以害政舉之，則微而益亂，大綱不振，則豪彊橫肆，豪彊橫肆，則百姓失職矣。此錯所急而倒所務之由也。今宜令有司反所常之政，使天下可善化，反此非難也。人主不善碎密之案，必責犯彊舉尤之奏，當以盡公則害政之姦自然禽矣。夫大姦犯政而亂兆，庶之罪者，類出富彊，而豪富者其力足憚，其貨足欲，是以官長顧勢而頓筆，下吏縱姦懼所司之不舉，則謹密綱以羅微罪，使奏勅相接，狀以盡公，而撓法不亮，故已在其中矣。非徒無益于政體，清議乃由此而

益傷。古人有言曰：君子之過如日之蝕焉。又曰：過而能改，又曰不貳過。比此數者，皆是賢人君子不能無過之言也。苟不致于害政，則皆天網之所漏，所犯在甚。秦然後王誅所必加。此舉罪淺深之大例者也。故君子得全美以善事，不善者必夷戮以警衆。此爲政誅赦之準式也。何則？所爲賢人君子，苟不能無過，小疵不可以廢其身，而輒繩以法，則愧于明時。何則？雖有所犯，輕重甚殊，于士君子之心受責不同，而名不異者，故不軌之心得引名自方，以惑衆聽，因名可亂。

晉書疏

十三

假力取直，故清議益傷也。凡舉過彈違，將以肅風論而整世教。今舉小過，清議益頽，是以聖人深識人情而達政體，故其稱曰不以一眚掩大德。又曰：赦小過，舉賢才。又曰：無求備于一人，故冕而前旒，充纒塞耳，意在善惡之報，必取其尤，然後簡而不漏，大罪必誅，法禁易全也。何則？害法在犯尤，而謹按微過，何異放兕豹于公路，而禁鼠盜于隅隙？古人有言：鈇鉞不用，而刀鋸日弊，不可以爲政。此言大事緩而小事急也。時政所失，少有此類，陛下宜反而求之，乃得所務也。

夫權制不可以經常，政乖不可以守安。此言攻守之術異也。百姓雖愚，望不虛生。必因時而發，有因而發，則望不可奪。事變異前，則時不可違。明聖達政，應赴之速，不及下車，故能動合事機。大得人情，昔魏武帝分離天下，使人役居戶，各在一方。既事勢所須，且意有曲爲，權假一時，以赴所務，非正典也。然邊巡至今，積年未改，百姓雖身丁其困，而私怨不生。誠以三方未悉蕩，并知時未可以求安息故也。是以甘役如歸，視險若夷。至于吳平之日，天下懷靜，而東南二方六

州郡兵將士，武吏戍守江表，或給京城運漕。父南子北，室家分離，咸更不寧。又不習水土，運役勤瘁，並有死亡之患，勢不可久。此宜大見處分，以副人望。魏氏錯役亦應改舊，此二者各盡其理。然黔首感恩懷德，謳吟樂生，必十倍于今也。自董卓作亂，以至今，近出百年，四海勤瘁，丁難極矣。六合渾并，始于今日。兆庶思寧，非虛望也。然古今異宜，所遇不同，誠亦未可以希遵。在昔放息馬牛，然使受百役者，不出其國。兵備待事，其鄉實在，可爲縱復，不得悉然爲之。苟盡其理，

可靜三分之二、吏役可不出千里之內、但如斯而已、天下所蒙已不訾矣、政務多端、世事之未盡理者、難徧以疏舉、振領總綱、要在三條、凡政欲靜、靜在息役、息役在無爲、倉廩欲實、實在利農、利農在平糶、爲政欲著信、著信在簡賢、簡賢在官久、官久非難也、連其班級、是非才宜、不得傍轉、以終其課、則事善矣、平糶已有成制、其未備者、可就國足、則穀積矣、無爲匪他、却功作之勤、抑似益而損之利、如斯而已、則天下靜矣、此三者旣舉、雖未足以厚化、然可以爲安有餘矣、

夫王者之利在生、天地自然之財、農是也、所立爲措、于此事誠有功、益苟或妨農、皆務所息、此悉似益而損之謂也、然今天下自有事所必須、不得止已、或用功甚少、而所濟至重、目下爲之、雖少有廢、而計終已大益、農官有十百之利、及有妨害、在始似如未急、終作大患、宜逆加功以塞其漸、如河汴將合、沉萊苟善、則役不可息、諸如此類、亦不得已也、然事患緩急、權計輕重、自非近如此類、準以爲率、乃可興爲、其餘皆務在靜息、然能善算、輕重權審其宜、知可興可廢、甚



難了也。自非上智遠才，不幹此任。夫創業之美，勲在垂統。使夫後世蒙賴以安，其爲安也。雖昏猶明，雖愚若智。濟世功者，寔在善化之爲。要在靜國。至夫修飾官署，凡諸作役，務爲恒傷。過泰不患，不舉此將來所不須。干陛下而自能者也。至于仰蒙前緒，所憑日月者，實在遺風。繫人心餘烈，匡幼弱而令勤，所不須以傷所憑。鈞此二者，何務孰急。陛下少垂恩迴慮，詳擇所安，則大理盡矣。世之私議，竊比陛下于孝文。臣以爲聖德隆殺，將在乎後，不在當今。何則。陛下龍飛鳳

翔應期踐阼，有創業之勲矣。掃滅彊吳，奄征南海，又有之矣。以天子之貴，而躬行布衣之所難，孝儉之德，冠于百王。又有之矣。履宜無細，勳成軌度，又有之矣。若善當身之政，建藩屏之固，使晉代久長，後世仰瞻遺跡，校功考事，實于湯武比隆。何孝文足云。臣之此言，非臣下褒上虛美常辭。其事實然。若所以資爲安之理，或未盡善，則恐良史書勳不得遠盡弘美，甚可惜也。

大要三事一事封建二事理官三事息民然其意

在太子不肖欲其創制盡善憑任勢法不仗人才  
議論精辨心思委微論曰遊日西京望賈誼而非  
適可謂然乎

劉頌

刑法疏

惠帝之世政出群下刑法不定獄訟繁滋時頌爲三公尚書上疏

自近世以來法漸多門令甚不一臣今備掌刑斷職思其憂謹具啓聞臣竊伏惟陛下爲政每盡善故事求曲當則例不得直盡善故法不得全何則失法者固以盡理爲法而上求盡善則諸下牽文就意以赴主之所許是以法不得全刑書徵文徵文必有乖于情聽之斷而上安于曲當故執平者因文可引則生二端是法多門令不一則吏不知所守下不知所避

晉書疏

一

姦僞者因法之多門以售其情所欲淺深苟斷不一則居上者難以檢下于是事同議異獄犴不平有傷于法古人有言人主詳其政荒人主期其事理詳匪他盡善則法傷故其政荒也期者輕重之當雖不厭情苟入于文則佞而行之故其事理也夫善用法者忍違情不厭聽之斷輕重雖不允人心經于凡覽若不可行法乃得直又君行之分各有所司法欲必奉故令主者平文理有窮塞故使大臣釋滯事有時宜故人主權斷主者守文若釋之執犯蹕之平也大臣

釋滯若公孫弘斷郭解之獄也。人主權斷若漢祖戮  
丁公之爲也。天下萬事自非斯格重爲。故不近似此  
類。不得出以意妄議其餘。皆以律令從事。然後法信  
于下。人聽不惑。吏不容奸。可以言政。人主執斯格以  
責群下。大臣小吏各守其局。則法一矣。古人有言。善  
爲政者。看人設教。看人設教。制法之謂也。又曰。隨時  
之宜。當務之謂也。然則看人隨時。在大量也。而制其  
法。法執既定。則行之。行之信如四時。執之堅如金石。  
群吏豈得在成制之內。復稱隨時之宜。傍引看人設

教以亂政典哉。何則。始制之初。固已看人而隨時矣。  
今若設法未盡當。則宜改之。若謂已善。不得盡以爲  
制。而使奉用之。司公得出入。以差輕重也。夫人君所  
與天下共者。法也。已令四海。不可以不信。以爲教。方  
求天下之不悞。不可繩以不信之法。且先識有言。人  
至愚而不可欺也。不謂平時背法意。斷不勝百姓願  
也。上古議事以制。不爲刑辟。夏殷及周。書法象魏。三  
代之君。齊聖。然咸弃曲當之妙鑒。而任徵文之直準。  
非聖有殊。所遇異也。今論時敦獎。不及中古而執平

者欲適情之所安。自託于議事以制。臣竊以爲聽言則美論理則違。然天下至大。專務衆雜。時有不得。悉循文如令。故臣謂宜立格爲限。使主者守文。死生以之。不敢錯思于成制之外。以差輕重。則法恒全。事無正據。名例不及。大臣論當以釋不滯。則事無闕。至如非常之斷。出法賞罰。若漢祖戮楚臣之私已。封趙氏之無功。唯人主專之。非奉職之臣所得擬議。然後情求諂請之跡。絕似是而非之奏。塞此蓋齊法之大準也。主者小吏。處事無常。何則。無情則法徒克。有情則

撓法。積克似無私。然乃所以得其私。又恒所阻以衛其身。斷當恒克。世謂盡公。時以曲法。廼所不疑。古人君不善倚。深似公之斷。而責守文如令之奏。然後得爲有檢。此又平法之一端也。夫出法權制。指施一事。賦情合聽。可適耳目。誠有臨時當意之快。勝于徵文不允人心也。然起于經制。終年施用。恒得一而失十。故小有所得者。必大有所失。近有所漏者。必遠有所苞。故諳事識體者。善權輕重。不以小害大。不以近防遠。忍曲當之近適。以全簡直之大準。不牽于凡聽之

所安。平守徵文以正例。每臨其事。恒御此心以決斷。此又法之大概也。又律法斷罪。皆當以法律令正文。若無正文。依附名例斷之。其正文名例所不及。皆勿論。法吏以上所執不同。得爲異議。如律之文。守法之官。唯常奉用律令。至于法律之內。所見不同。迺得爲異議也。今限法曹郎令史。意有不同。爲駁。唯得論釋法律。以正所斷。不得援求諸外論。隨時之宜。以明法官守局之分。

其文深峻。可以永思。

傅玄

字休奕北地人善屬文解鍾律性剛勁亮直不能容人之短武帝爲晉王以爲散騎常侍及卽位玄及皇甫陶共掌諫職

### 時政疏

臣聞舜舉五臣無爲而化用人得其要也天下群司很多不可不審得其人也不得其人一日則損不貲况積日乎典謨曰無曠廢官言職之不可久廢也諸有疾病滿百日不差宜令去職優其禮秩而寵存之既差而後更用臣不廢職于朝國無曠官之累此三政之急也臣聞先王分士農工商以經國制事各一

晉書疏

二

其業而殊其務自士已上子弟爲之立太學以教之選明師以訓之各隨其才優劣而授用之農以豐其食工以足其器商賈以通其貨故雖天下之大兆庶之衆無有一人游手分數之法周備如此漢魏不定其分百官子弟不修經藝而務交遊未知蒞事而坐享天祿農工之業多廢或逐淫利而離其事徒繫名于太學然不聞先王之風今聖明之政資始而漢魏之失未改散官衆而學校未設游手多而親農者少工器不盡其宜臣以爲亟定其制通計而天下若干

人爲士。足以副在官之吏。若干人爲農。三年足有一年之儲。若干人爲工。足其器用。若干人爲商賈。足以通貨而已。尊儒尚學。貴農賤商。此皆事業之要務也。前皇甫陶上事。欲令賜拜散官。皆課使親耕。天下享足食之利。禹稷躬稼。祚流後世。是以明堂月令。著帝籍之制。伊尹古之名臣。耕于有莘。晏嬰齊之大夫。避莊公之難。亦耕于海濱。昔者聖帝明王。賢佐俊士。皆當從事于農矣。王人賜官。冗散無事者。不督使學。則當使耕。無緣放之。使坐食。百姓也。今文武之官。旣衆而拜賜不在職者。又多加以服役爲兵。不得耕稼。當農者之半。南面食祿者。參倍于前。使冗散之官。農而收其租稅。家得其實。而天下之穀。可以無乏矣。夫家足食。爲子則孝。爲父則慈。爲兄則友。爲弟則悌。天下足食。則仁義之教。可不令而行也。爲政之要。計人而置官。分人而授事。士農工農之分。不可斯須廢也。若未能精其防制。計天下文武之官。足爲副貳者。使學其餘。皆歸之于農。若百工商賈有長者。亦皆歸之于農。務農若此。何有不贍乎。虞書曰。三載考績。三考黜



陟幽明是爲九年之後。乃有遷敘也。故居官久。則念立慎終之化。居不見久。則競爲一切之政。六年之限。日月淺近。不周黜陟。陶之所上。義合古制。夫儒學者。王教之首也。尊其道。貴其業。重其選。猶恐化之不崇。忽而不以爲急。臣懼日有陵逢而不覺也。仲尼有言。人能弘道。非道弘人。然則尊其道者。非惟尊其書而已。尊其人之謂也。貴其業者。不妄教非其人也。重其選者。不妄用非其人也。若此而學校之綱舉矣。

時政寬弛。獨爲訂切。每有白簡。捧坐待旦。于是貴

晉書

疏

三

游麟伏臺閣。生風宜來俗吏之目矣。

荀勗

字公曾。潁川人。十餘歲能屬文。武帝受禪。拜中書監。加侍中。

省吏議

時議省州郡縣半吏。以赴農功。勗議。

省吏不如省官。省官不如省事。省事不如清心。昔蕭曹相漢。載其清靜。致畫一之歌。此清心之本也。漢文垂拱。幾致刑著。此省事也。光武并合吏員。縣官國邑。裁置十一。此省官也。魏太和中。遣王人四出。減天下吏員。正始中。亦并合郡縣。此省吏也。今必欲求之于本。則宜以省事爲先。凡居位者。使務思蕭曹之心。以翼佐大化。篤義行。崇敦睦。使昧寵忘本者。不得容而

晉書

議

僞行自息。浮華者懼矣。重敬讓。尚止足。令賤不妨貴。少不陵長。遠不間親。新不間舊。小不加大。淫不破義。則上下相安。遠近相信矣。位不可以進。趣得。譽不可以朋黨求。則是非不妄而明。官人不惑于聽矣。去奇技。抑異說。好變舊。以徼非常之利者。必加其誅。則官業有常。人心不遷矣。事留則政稽。政稽則功廢。處位者而孜孜不怠。奉職司者而夙夜不懈。則雖在挈瓶。而守不假器矣。使信若金石。小失不害大政。忍忿捐以容之。簡文案。畧細苛。令之所施。必使人易視聽。願

之如陽春畏之如雷霆。勿使微文煩撓。爲百吏所黷。二三之命。爲百姓所饜。則吏竭其誠。下悅上命矣。設官分職。委事責成。君子心競而不力爭。量能受任。思不出位。則官無異業。政典不奸矣。凡此皆愚所謂省事之本也。苟無此愆。雖不省吏。天下必謂之省矣。若欲省官私。謂九寺可并于尚書。蘭臺宜省付三府。然施行歷代世之所習。是以文抱愚懷而不敢言。至于省事。實以爲善。若直作大例。皆減其半。恐文武衆官。郡國職業。及事之典廢。不得皆同。凡發號施令。典而當則安。儻有駁者。或致壅否。凡職所臨履。先精其得失。使忠信之官。明察之長。各裁其中。先條上言之。然後混齊大體。詳宜所省。則令下必行。不可搖動。如其不爾。恐適惑人聽。比前行所省。皆須吏輒復。或激而滋繁。亦不可不重。

曷在當時多所建。白然探伺人主。不肯犯顏贊立。凶后卒以敗。晉佐命之勲。亡國之罪。一身兼之矣。

裴頠

字逸民。秀子弘雅。有遠識。賈充卽頠從母夫也。且夕勸說從母。戒論賈后親待太子。趙王倫廢

賈后遂誅之。年三十四。

崇有論

頠深患時俗放蕩不遵禮法。乃著崇有論。以釋其蔽。王衍之徒攻難交至。而

莫能屈。

天總混羣本宗極之道也。方以族異。庶類之品也。形象著分。有生之體也。化感錯綜。理迹之原也。大品而爲族。則所稟者偏。偏無自足。故憑乎外資。是以生而可尋。所謂理也。理之所體。所謂有也。有之所須。所謂資也。資有攸合。所謂宜也。擇乎厥宜。所謂情也。識智

晉書論

八

一

旣授。雖出處異業。默語殊塗。所以寶生存宜。其情一也。衆理並而無害。故貴賤形焉。失得由乎所接。故吉凶兆焉。是以賢人君子。知欲不可絕。而交物有會。觀乎往復。稽中定務。惟夫用天之道。分地之利。躬其力任。勞而後饗。居以仁順。守以恭儉。率以忠信。行以敬讓。志無盈求。事無過用。乃可濟乎。故大建厥極。綏理羣生。訓物垂範。于是乎在。斯則聖人爲政之由也。若乃淫抗陵肆。則危害萌矣。故欲衍則速患。情佚則怨博。擅恣則興攻。專利則延寇。可謂以厚生而失生者。

也悠悠之徒。駭乎若茲之衆。而尋艱爭所緣。察夫偏質有弊。而覩簡損之善。遂闡貴無之議。而建賤有之論。賤有則必外形。外形則必遺制。遺制則必忽防。忽防則必忘禮。禮制弗存。則無以爲政矣。衆之從土。猶水之居器也。故兆庶之情。信于所習。習則心服。其業業服。則謂之理。然是以君人必慎所教。班其政。形一切之務。分宅百姓。各授四職。能令稟命之者。不肅而安。忽然忘異。莫有遷志。况于據在三之尊。懷所隆之情。敦以爲訓者哉。斯乃昏明所階。不可不審。夫盈欲

晉書論

二

可損而未可絕有也。過用可節而未可謂無貴也。蓋有講言之具者。深列有形之故。盛稱空無之美。形器之故有徵。空無之義難檢。辯巧之文可悅。似象之言足惑。衆聽眩焉。溺其成說。雖頗有異。此心者。辭不獲濟。屈于所狎。因謂虛無之理。誠不可蓋。唱而有和。多徃弗反。遂薄綜世之務。賤功烈之用。高浮游之業。埤經實之賢。人情所殉。篤夫名利。于是文者衍其辭。訥者讚其旨。染其衆也。是以立言藉其虛無。謂之玄妙。處官不親所司。謂之雅遠。奉身散其廉操。謂之曠達。

故砥礪之風彌以陵遲。放者因斯或悖吉凶之禮。而忽容止之表。瀆棄長幼之序。混漫貴賤之級。其甚者至于課程言笑忘宜。以不惜爲弘。士行又虧矣。老子既著五千之文。表壙穢雜之弊。甄舉靜一之義。以令人釋然自夷。合于易之損謙。良節之旨。而靜一守本無虛無之謂也。損良之屬。蓋君子之一道。非易之所以爲體。守本無也。觀老子之書。雖博有所經。而云有生于無。以虛爲主。偏立一家之辭。豈有以而然哉。人之既生。以保生爲全。全之所階。以順感爲務。若味

晉書

論

二

近以膾業則沉業之麤興。懷末以忘本。則天理之真滅。故動之所交。存忘之會也。夫于有非有于無非無。于無非無。于有非有。是以申縱播之累。而著貴無之文。將以絕所非之盈。謬存大善之中節。收流遁于既過。反澄正于胸懷。宜其以無爲辭。而旨在全有。故其辭曰。以爲文不足若斯。則是所寄之塗。一方之言也。若謂至理信以無爲寇。則偏而害當矣。先賢達識。以非所滯。示之深論。惟班固著難。未足折其情。孫卿楊雄。大體抑之。猶偏有所許。而虛無之言。日以廣衍。衆

家扇起。各到其說上。及造化。下彼萬事。莫不貴無。所  
存僉同情。以衆固。乃號凡有之理。皆義之埤者。薄而  
鄙焉。辯論人倫。及經明之業。遂易門肆。顧用矍然。申  
其所懷。而攻者盈集。或以爲一時口言。有容幸過。咸  
見命著文。槌列虛無。不允之徵。若未能每事釋正。則  
無家之義。弗可奪也。顧退而思之。雖君子宅情。無求  
于顯。及其立言。在乎達旨而已。然去聖久遠。異同紛  
糾。苟少有彷彿。可以崇濟先典。扶明大業。有益于時  
則唯患言之不能焉。得靜默及未舉一隅。畧示所存。

晉書論

四

而已哉。夫至無者。無以能生。故始生者。自生也。自生  
而必體有。則有遺而生。矜矣。生以有爲已分。則虛無  
是有之所謂遺者也。故養旣化之有。非無用之所能  
全也。理旣有之衆。非無爲之所能循也。心非事也。而  
制事必由于心。然不可以制事。以非事。謂心爲無也。  
匠非器也。而制器必須于匠。然不可以制器。以非器。  
謂匠非有也。是以欲收重泉之鱗。非偃息之所能獲  
也。墮高墉之禽。非靜拱之所能捷也。審投弦餌之用。  
非無知之所能覽也。由此而觀。濟有者。皆有也。虛無

徒自猜之寇以無穀之人遷乏食之虜恐勢盡力屈  
緒業不卒羗戎離散心不可一前害未及弭而後變  
復橫出矣答曰羗戎狡猾擅相號署攻城野戰傷害  
牧守連兵聚冢載離寒暑矣而今異類瓦解同種土  
崩老幼繫虜丁壯降散禽離獸逆不能相一子以此  
等爲尚挾餘資悔惡反善懷我德惠而來柔附乎將  
勢窮道盡智方俱困懼我兵誅以至於此乎曰無有  
餘力勢窮道盡故也然則我能制其短長之命而令  
其進退由已矣夫樂其業者不易事安其居者無遷

晉書論

五

志方其自疑危懼畏怖促遽故可制以兵威使之左  
右無違也迨其死亡散流離邊未鳩與關中之人戶  
皆爲讐故可遐遷遠處令其心不懷土也夫聖賢之  
謀事也爲之于未有理之于未亂道不著而平德不  
顯而成其次則能轉禍爲福因敗爲功值困必濟遇  
否能通今子遭災事之終而不圖更制之始愛易輟  
之勤而得覆車之軌何哉且關中之人百餘萬口率  
其少多戎狄居半處之于遷必須口實若有窮乏糝  
粒不繼者故當傾關中之穀以全其生生之計必無



擠于溝壑而不爲侵掠之害也。今我遷之，博食而至，附其種族，自使相贍，而秦地之人得其半穀。此爲濟行者以廩糧，遺居者以積倉，寬關中之逼，去盜賊之原。除旦夕之損，建中年之益。若憚艷舉之小勞，而忘永遠之弘策，惜日月之煩苦，而遺累世之寇敵，非所謂能開物成務，創業垂統，崇基拓跡，謀及子孫者也。并州之胡本實匈奴，桀惡之寇也。漢宣之世，凍餒殘破，國內五裂，後合爲二。呼韓邪遂衰弱，孤危不能自存，依阻塞下，委質柔服。建武中南單于復來降附，遂

晉書

論

六

令入塞居于漠南，數世之後，亦輒叛。良故何熙、梁觀、戎車屢征中平中，以黃巾賊起，發調其兵，部衆不從而殺羌渠。由是于彌扶羅求助于漢，以討其賊，仍值世喪亂，遂乘釁而作，鹵掠趙魏，寇至河南。建安中，又使右賢王去卑誘質呼厨泉，聽其部落散居六郡。咸熙之際，以一部太疆分爲三率。泰始之初，又增爲四。于是劉猛內叛，連結外虜，近者郝散之變，發于穀遠，今五部之衆，戶至數萬，人口之盛，過于西戎。然其天性驍勇，弓馬便利，倍于氏羌。若有不虞，風塵之慮，則

并州之域。可爲寒心。榮陽句驪。本居遼東塞外。正始中。幽州刺史母丘儉伐其叛者。徙其餘種。始徙之時。戶落百數。子孫孳息。今以千計。數世之後。必至殷熾。今百姓失職。猶或亡叛。犬馬肥充。則有噬齧。况于夷狄。能不爲變。但顧其微弱。勢力不陳耳。夫爲邦者。患不在貧。而在不均。憂不在寡。而在不安。以四海之廣。士庶之富。豈須夷虜在內。然後取足哉。此等皆可申論發遣。還其本域。慰彼羈旅懷土之恩。釋我華夏織介之憂。惠此中國。以綏四方。德施永世。于計爲長。

晉書論

七

春秋夷狄之禍。皆諸侯專征。招誘安撫。私爲己用。以受其亂。他書未及前此。杜元凱功遂亡。吳後此。此張茂先救過。淫后智不及此。此一出。統下何足言也。

摯虞

字仲洽京兆人少事皇甫謐才學通博著述不勅

賢良對策

武帝詔諸賢良方正會東堂策問虞對

臣聞古之聖明原始以要終體本以正末故憂法度之不當而不憂人物之失所憂人物之失所而不憂災害之流行誠以法得於此則物理于彼人和于下則災消于上其有日月之青水旱之災則反聽內視求其所由遠考諸物近驗諸身耳目聽察豈或有蔽其聰明者乎動心出令豈或有傾其常正者乎大官大職豈或有授非其人者乎賞罰黜陟豈或有不得

晉書

策

其所者乎河濱山巖豈或有懷道釣築而不感于夢兆者乎方外遐裔豈或有命世傑出而未蒙膏澤者乎推此類也以求其故詢事考言以盡其實則天人之情可得而見咎徵之至可得而救也若推之于物則無忤求之于身則無尤萬物理順內外咸宜祝史正辭言不負誠而日月失行天癘不戒此則陰陽之事非吉凶所在也期運度數自然之分固非人事所能供禦其亦振廩散滯貶食省用而已矣是故誠遇期運則雖陶唐殷湯有所不變苟非期運則宋衛之

君諸侯之相猶能有感。唯陛下審其所由以盡其理。則天下幸甚。臣生長筆門。不逮異物。雖有賢才。所未接識。不敢瞽言妄舉。無疇答聖問。

漢儒傳會超然脫盡。晉世對策文華不顯。此殆優尚矣。

劉琨

勸進表

建武元年并州刺史廣武侯劉琨等一百八十人上書勸進表

臣聞天生蒸民樹之以君所以對越天地司牧黎元聖帝明主監其若此知天地不可以乏饗故屈其身以奉之知蒸黎不可以無主故不得已而臨之社稷時難則戚藩定其傾郊廟或替則宗哲纂其祀是以弘振遐風式固萬世三五以降靡不由之伏惟高祖宣皇帝肇基景命世主武皇帝遂造區夏三葉重光四聖繼軌惠澤侔于有虞卜世過于周氏自元康以

晉書表

一

來艱難繁興永嘉之際氛厲彌昏宸極失御登遐醜裔國家之危有若綴旒賴先后之德宗廟之靈皇帝嗣建舊物克甄誕授欽明服膺聰哲玉質幼彰金聲夙振冢宰攝其綱百辟輔其政四海想中典之美羣生懷來蘇之望不圖天不悔禍大災荐臻國未忘難寇害尋興逆胡劉曜縱逸西都敢肆犬羊陵虐天邑臣奉表使還乃承西朝以去年十一月不守主上幽劫復沉虜庭神器流離再辱荒逆臣每覽史籍觀之前載厄運之極古今未有苟在食土之毛含血之類

劉毅

字仲雄東萊人有孝行厲清節好臧否人物王公貴人望風憚之

九品損政疏

毅以魏立九品權時之制未見得人而有八損乃上疏

臣聞立政者以官才爲本官才有三難而興替之所由也。人物難知。一也。愛憎難防。二也。情僞難明。三也。今立中正。定九品。高下任意。榮辱在手。操人主之威福。奪天朝之權勢。愛憎決于心。情僞由于已。公無考校之負。私無告許之忌。用心百態。求者萬端。廉讓之風滅。苟且之俗成。天下訥訥。但爭品位。不聞推讓。竊爲聖朝耻之。夫名狀以當才。爲清品。輩以得實爲平。晉書疏

安危之要不可不明。清平者政化之美也。枉濫者亂敗之惡也。不可不察。然人才異能。備體者寡。器有大小。達有早晚。前鄙後修。宜受日新之報。抱正違時。宜有質直之稱。度遠闕小。宜得殊俗之狀。任直不飾。宜得清實之譽。行寡才優。宜獲器任之用。是以三仁殊塗而同歸。四子異行而均義。陳平韓信。笑侮于邑里。而收功于帝王。屈原伍胥。不容于人主。而顯名于竹帛。是篤論之所明也。今之中正。不精才實。務依黨科。不均稱尺。務隨愛憎。所欲與者。獲虛以成譽。所欲下

者吹毛以求疵。高下逐強弱。是非由愛憎。隨世興衰。不顧才實。衰則削下。典則扶上。一人之身。旬日異狀。或以貨賂自通。或以計協登進。附託者必達。守道者困悴。無報于身。必見割奪。有私于己。必得其欲。是以上品無寒門。下品無勢族。暨時有之。皆曲有故。慢主罔時。實爲亂源。損政之道一也。置州都者。取州里清議。咸所歸服。將以鎮異同。一言議。不謂一人之身。了一州之才。一人不審便坐之。若然。自仲尼以上。至于庖犧。莫不有失。則皆不堪。何獨責于中人者哉。若殊

不修。自可更選。今重其任而輕其人。所立品格。還訪刁攸。攸非州里之所歸。非職分之所置。今訪之。歸正于所不服。決事于所不職。以長讒構之源。以生爭爭之兆。似非立都之本旨。理俗之深訪也。王者旣善刁攸。攸之所下。而復選以二千石。已有數人。劉良上攸之所下。石公遂攸之所行。駁違之論。橫于州里。嫌讐之隙。結于大臣。夫桑妾之訟。禍及吳楚。鬪鷄之變。難興魯邦。况乃人倫交爭。而部黨興。刑獄滋生。而禍根結。損政之道二也。本立格之體。將謂人倫有序。若貫

魚成次也。爲九品者，取下者爲格，謂才德有優劣，倫輩有首尾。今之中正務自遠者，則抑割一國，使無上人。穢劣下比，則拔舉非次，并容其身。公以爲格，坐成其私。君子無小人之怨，官政無繩姦之防，使得上欺明主，下亂人倫。乃使優劣易地，首尾倒錯，推貴異之器，使在凡品之下。負戴不肖，越在成人之首。損政之道三也。陛下踐阼，開天地之德，弘不諱之詔，納忠直之言，以覽天下之情。太平之基，不世之法也。然賞罰自王公以至于庶人，無不加法，置中正委以一國之重。無賞罰之防，人心多故。清平者寡，故怨訟者衆。聽之則告訐無已，禁絕則侵犯無極。與其理訟之煩，猶意侵犯之害。今禁訟訴，則杜一國之口，培一人之勢。使得縱橫，無所顧憚。諸受枉者，抱怨積直，獨不蒙天地無私之德，而長壅蔽于邪人之銓。使上明不下照，下情不上聞。損政之道四也。昔在前聖之世，欲敦風俗，鎮靜百姓，隆鄉黨之義，崇六親之行，禮教庠序以相率，賢不肖于是見矣。然鄉老書其善以獻天子，司馬論其能以官于職，有司考績以明黜陟。故天下之



人退而修本。州黨有德義。朝廷有公正。浮華邪佞無所容厝。今一國之士多者千數。或流徙異邦。或取給殊方。面猶不識。况盡其才力。而中正知與不知。其當品狀。采譽于臺府。納毀于流言。任已則有不識之蔽。聽受則有彼此之偏。所知者以愛憎奪其平。所不知者以人事亂其度。既無鄉老紀行之譽。又非朝廷考績之課。遂使進官之人。棄近求遠。背本逐末。位以求成。不由行立。品不校功。黨譽虛妄。損政五也。凡所以立品設狀者。求人才以理物也。非虛飾名譽。相爲好

醜。雖孝悌之行。不施朝廷。故門外之事。以義斷。思既以在官。職有大小。事有劇易。各有功報。此人才之實效。功分之所得也。今則反之。于限當報。雖職之高。還附卑品。無績于官。而獲高敘。是爲抑功實。而隆虛名也。上奪天朝考績之分。下長浮華朋黨之士。損政六也。凡官不同事。人不同能。得其能則成。失其能則敗。今品不狀才能之所宜。而以九等爲例。以品取人。或非才能之所長。以狀取人。則爲本品之所限。若狀得其實。循品狀相妨。繫繫選舉。使不得精于才宜。况今

九品所疎則削其長所親則飾其短徒結白論以爲虛譽則品不料能百揆何以得理萬幾何以得修損政七也前九品詔書善惡必書以爲褒貶當時天下少有所忌今之九品所下不彰其罪所上不列其善廢褒貶之義任愛憎之斷清濁同流以植其私故反違前品大其形勢以驅動衆人使必歸已進者無功以表勸退者無惡以成懲懲勸不明則風俗汗濁天下人焉得不解德行而銳人事損政八也由此論之遷中政而非其人授權勢而無賞罰或缺中正而無

晉書疏

五

禁檢故邪黨得肆枉濫從橫雖職名中正實爲茲府事名九品而有八損或恨結于親親猜生于骨肉當身困于敵讐子孫離其砥咎斯乃歷世之患非徒當今之害也是以時主親時立法防姦消亂靡有常制故周因于殷有所損益至于中正九品上聖古賢皆所不爲豈蔽于此事而有不周哉將以政化之宜無取于此也自魏立以來未見其得人之功而生讐薄之累毀風敗俗無益于化古今之失莫大于此愚臣以爲宜罷中正除九品棄魏氏之弊法立一代之美

制

枉曲之狀毀譽之情豈惟當日謂爲曲盡殆將百  
世不易矣

齊書  
疏

六

庾峻

字山甫。潁川人。歷郡功曹。爲博士。武帝賤祚。賜爵。閔中。侯加諫議大夫。常侍。

化俗疏

是風俗。趣競禮讓。陵遲峻上疏。

臣聞黎庶之性。人衆而賢寡。設官分職。則官寡而賢聚。爲農衆而多官。則妨化。以無官而棄賢。則廢道。是故聖王之御世也。因人之性。或出或處。故有朝廷之士。又有山林之士。朝廷之士。佐主成化。猶人之有股肱。心膂。共爲一體也。山林之士。被褐懷玉。太上棲于丘園。高節出于衆庶。其次輕爵服。遠耻辱。以全名。最下就列位。惟無功而能知止。彼其清劭足。以抑貪汙。

晉書

疏

一

退讓足以息鄙事。故在朝之士。聞其風而悅之。將受爵者。皆耻躬之不逮。斯山林之士。避寵之臣。所以爲美也。先王嘉之。節雖離世。而德合于主。行雖詭朝。而功同于政。故大者有玉帛之命。其次有几杖之禮。以厚德載物。出處有地。旣廊廟多賢才。而野人亦不失爲君子。此先王之弘也。秦塞斯路。利出一官。唯有處士之名。而無爵列于朝者。商君謂之六蝎。韓非謂之五蠹。時不知德。惟爵是聞。故閭閻以公乘侮其鄉人。郎中以上爵傲其父兄。漢祖反之。大暢斯否。任蕭曹

以天下重四皓于南山。以張良之勲。而班有叔孫之後。蓋公之賤。而曹相諮之。以政帝王貴德于上。俗亦反本于下。故田叔等十人。漢廷臣無能出其右者。而未嘗干祿于時。以釋之之貴。結王生之襪于朝。而其名愈重。自非主臣尚德兼愛。孰能通天下之志如此其大者乎。夫不革百王之弊。徒務救世之政。文士競智而務入武。夫恃力而爭先。官高矣。而意未滿。功報矣。其求不已。又國無隨才任官之制。俗無難進易退之耻。位一高。雖無功而不見下。已負敗而後見用。故

因前而升。則處士之路塞矣。又仕者黜陟無章。是以普天之下。先進而後讓。舉世之士。有進而無退。大人溺于動俗。執政撓于羣言。衡石爲之失平。清濁安可復分。昔者先王患向之。所以取天下者。今之爲弊。是故功成必改其物。業定必易其教。雖以爵祿使下。臣無貪陵之行。雖以甲兵定功。主無窮武之悔也。臣愚以爲古者大夫七十懸車。今自非元功國老三司。上才可聽七十致仕。則士無懷祿之嫌矣。其父母八十。可聽終養。則孝莫大于事親矣。吏歷試無績。依古終

身不仕則官無裨政矣。能小而不能大，可降還蒞小。則使人以器矣。人主進人以禮，退人以禮，人臣亦量能受爵矣。其有孝如王陽，臨九折而去官，潔如貢禹，冠一免而不著，及知止如王孫，知足如疎廣，雖去列位而居東野，與人父言依于慈，與人子言依于孝，此其出言合于國檢，危行彰于奉朝，去勢如脫屣，路人爲之隕涕，辭寵如金石，庸夫爲之興行，是故先王許之，而聖人貴之。夫人之性，陵上猶水之趣下也。益而不已，必決；升而不已，必困。始于匹夫行義不敦，終于

晉書 疏

三

皇輿爲之敗績，固不可不慎也。下人并心進趣，上宜以退。云其甚者，退讓不可以刑罰使，莫若聽朝士時時從志。山林往往間出，無使入者不能復出，往者不能復反。然後出處交泰，提衡而立。時靡有爭，天下可得而化矣。

晉初功臣皆魏賊子，賞賊不得不厚，賞厚不能無爭風俗，黨頑有自來矣。雖欲革之，其將能乎。

江統

字應元陳留人統靜默有遠志時人語曰嵒然稀言江應元

徙戎論

時關隴屢爲斥羗所擾綸深維四夷亂華宜杜其萌乃作徙戎論帝不能用

夫夷蠻戎狄謂之四海。九服之制。地在要荒。春秋之義。內諸夏而外夷狄。以其言語不通。贄幣不同。法俗詭異。種類爭殊。或居絕域之外。山河之表。崎嶇川谷。阻險之地。與中國壤斷土隔。不相侵涉。賦役不及。正朔不加。故曰天子有道。守在四夷。禹平九土。而西戎卽敘。其性氣貪婪。凶悍不仁。四夷之中。戎狄爲甚。弱則畏服。疆則侵叛。雖有賢聖之世。大德之君。咸未能

晉書

論

以通化率導。而以恩德柔懷也。當其疆也。以殷之高宗。而憊于鬼方。有周文王。而患昆夷獫狁。高祖困于白登。孝文軍于霸上。及其弱也。周公來九譯之貢。中宗納單于之朝。以元成之微。而猶四夷賓服。此其已然之效也。故匈奴求守邊塞。而侯應陳其不可單于。屈膝末央。望之議以不臣。是以有道之君。收夷狄也。惟以待之有備。禦之有常。雖稽顙執贄。而邊城不弛。固守爲寇賊疆暴。而兵甲不加遠征。期令境內獲安。疆場不侵而已。及至周室失統。諸侯專征。以大兼小。

轉相殘滅。封疆不固。而利害異心。戎狄乘間得入。中國或招誘安撫。以爲已用。故申繒之禍。顛覆宗周。襄公要秦。遠興姜戎。當春秋時。義渠大荔。居秦晉之域。陸渾陰戎。處伊洛之間。鄭瞞之屬。害及濟東。侵入齊宋。陸虐刑衛。南夷與北狄交侵。中國不絕。若綫。齊桓攘之。存亡繼絕。北伐山戎。以開燕路。故仲尼稱管仲之力。加左衽之功。逮至春秋之末。戰國方盛。楚吞蠻氏。晉翦陸渾。趙武胡服。開榆中之地。秦雄咸陽。滅義渠之等。始皇之并天下也。南兼百越。北走匈奴。五嶺

晉書論

二

長城。戎卒億計。雖師役煩殷。寇賊橫暴。然一世之功。戎虜奔却。當時中國無復四夷也。漢興而都長安。關中之郡。號曰三輔。禹貢雍州。宗周豐鎬之舊也。及至王莽之敗。赤眉因之。西都荒毀。百姓流亡。建武中以馬援領隴西太守。討叛羌。徙其餘種于關中。居馮翊河東空地。而與華人雜處。數歲之後。族類蕃息。旣恃其肥疆。且苦漢人侵之。永初之元。騎都尉王弘使西域。發調羌氏。以爲行衛。于是群羌奔駭。互相扇動。二州之戎。一時俱發。覆沒將守。屠破城邑。鄧騭之征。棄



故砥礪之風。彌以陵遲。放者因斯。或悖吉凶之禮。而忽容止之表。瀆棄長幼之序。混漫貴賤之級。其甚者至于課程言笑忘宜。以不惜爲弘。士行又虧矣。老子既著五千之文。表穢穢雜之弊。甄舉靜一之義。以令人釋然自夷。合于易之損謙。艮節之旨。而靜一守本無虛無之謂也。損艮之屬。蓋君子之一道。非易之所以爲體。守本無也。觀老子之書。雖博有所經。而云有生于無。以虛爲主。偏立一家之辭。豈有以而然哉。人之既生。以保生爲全。全之所階。以順感爲務。若味近以虧業。則沉業之屢興。懷末以忘本。則天理之真減。故動之所交。存忘之會也。夫于有非有于無非無。于無非無。于有非有。是以申縱播之累。而著貴無之文。將以絕所非之盈。謬存大善之中節。收流遁于既過。及澄正于胸懷。宜其以無爲辭。而旨在全。有故其辭曰。以爲文不足若斯。則是所寄之塗。一方之言也。若謂至理信以無爲寇。則偏而害當矣。先賢遠識。以非所滯。示之深論。惟班固著難。未足折其情。孫卿楊雄。大體抑之。猶偏有所許。而虛無之言。日以廣衍。衆

家扇起。各到其說上。及造化。下彼萬事。莫不貴無。所  
存僉同。情以衆固。乃號凡有之理。皆義之埤者。薄而  
鄙焉。辯論人倫。及經明之業。遂易門肆。顧用矍然。申  
其所懷。而攻者盈集。或以爲一時口言。有客幸過。咸  
見命著文。槌列虛無。不允之徵。若未能每事釋正。則  
無家之義。弗可奪也。顧退而思之。雖君子宅情。無求  
于顯。及其立言。在乎達旨而已。然去聖久遠。異同紛  
糾。苟少有彷彿。可以崇濟先典。扶明大業。有益于時  
則唯患言之不能焉。得靜默及未舉一隅。畧示所存  
而已哉。夫至無者。無以能生。故始生者。自生也。自生  
而必體有。則有遺而生。虧矣。生以有爲己分。則虛無  
是有之所謂遺者也。故養既化之有。非無用之所能  
全也。理既有之衆。非無爲之所能循也。心非事也。而  
制事必由于心。然不可以制事以非事。謂心爲無也。  
匠非器也。而制器必須于匠。然不可以制器以非器。  
謂匠非有也。是以欲收重泉之鱗。非偃息之所能獲  
也。隕高墉之禽。非靜拱之所能捷也。審投弦餌之用。  
非無知之所能覽也。由此而觀。濟有者皆有也。虛無

奚益于已有之群生哉

道德之旨與大易同乃過于何王諸人

